

師

律

師律卷之十六 目錄

明弊第十六

小序

原弊

浮論

扇惑

欺玩

積蠹

擺邊

不信

通官

邊令

授官

速遷

武科

虛伍

營操

攻戰

招被虜

尅滅

買閒

逃亡

怯懦

官軍戶

防陵

鹽徒

目錄

終

布書

卷之二

目錄

二

師律卷之十六

吳橋范景文質公輯

明弊有序

一代制作必講求古今得失斟酌時宜而因革之其立法初未嘗不善也沿至日久奸生短智之士不察其積弊之本因以答創法之疎豈理也哉夫本藏蝎則蠹菓宅蠍則枯其勢然也今不去蠍蝎而怪菓木之非良種可乎

高皇帝祖訓有曰。自古建立法制。皆在始受命之君。當時法已定。人已守。是以恩威加于宇內。民用平康。蓋創業之初。備嘗艱苦。閱人既多。歷事亦熟。比之生長深宮之主。未諳世故。及僻處山林之士。自矜已長者甚相遠矣。其所爲勞心焦思。慮患防微。以求至當。然後著定律令。立爲家法。而俗儒多是古非今。姦頑刁詐之徒。專欲舞文弄法。亂我陳紀。壞我章程。致

祖宗建制微意。一旦若日之在雲，羣陰趨昧，小醜競橫，要亦奉行者不忠之過耳。故宋胡其利先明其弊，澄彼泥滓，復我水性，使祖宗深計遠略，炳焉若大明之麗天，而纖翳莫敢蔽也。

括恩將
誠濟委

原獎

詔書歲數飭邊吏。簡廉黜貪。稽功核罪。賞當罰公。卽武夫悍將。莫不凜凜奉法。惟謹是宜。革心易慮。洗貪黷而還之。廉潔矣。領習尚惟深。則灌被爲難。參逐旣久。則更轍未易。上之求在此。而下之求在彼。督責愈峻。而名實愈淆。議論愈繁。而勸懲愈悖。斯何以說也。夫體貌之嚴。本以制驕悍也。今自大將以下。偃伏趨走。不啻若嬰兒然。旣足以耗折雄氣。而又筐篚溢于充庭。餼牢

豐于首路、咈息頻笑、皆係榮枯。如是則何以責廉文法之峻、本以申約束也。今幕府對簿功罪掩于苞苴之盈虛、殿最視其間遺之疎密、甚或刀筆下吏、得謀奪裁抑之、而士不得不爭趨於其所重、如是則何以責廉古者閩外有專職、予奪不從中御也。今飭羔鴈於昏夜、借羽翰於簡書、少屬吹噓、謬張功伐、甚且立躋榮要、而寒畯羈旅、無不抑首受剗。如是則何以責廉古者將在軍、束矢脩擊而已。今載踵私門、資罄密地、締

交自內乃借援於外立名自西實薦賄於東甚
則輿隸廝養得以紹介而順使之矣如是則何
以責廉古未聞有入貲可爲將者今而賈人子
往往少斥奇羸蹣起行伍而汚官棄吏昔蒙詬
于籃篋者更得耀寵於竿旄又其下者星卜優
伶之賤亦建牙一面鼓唇舌而制介士之衆生
焉如是則何以責廉僕倅庸流本無籍於軍府
今自詞人墨客下迨遊閒技藝莫不倚邊境爲
外府規薦引爲肱匯士非玉璧談者爲價雖羣

誹滿腹而莫適爲禦。如是則何以責廉夫。是數者上窮於求。有涸轍之憐。不得不假之以濡沫之澤。下窮於應。有漏卮之勢。不得不乘之以侵牟之姦。故列較之勾索於偏裨。偏裨非不知也。偏裨之需求于列較。大吏非不知也。勢有所激極。則上下啓相蔽之端。情有所牽掣。則臂指有相依之痛。奈之何不委鋒鏑之餘。而爲漁獵之資也哉。

浮論之弊

天下之事、慮之貴詳、行之貴力、謀在於衆、斷在於獨。漢臣申公云：爲治不在多言，顧力行何如耳。竊見頃年以來，朝廷之間，議論太多，或一事而甲可乙否，或一人而朝繇暮跖，或前後不覺背馳，或毀譽自爲矛盾，是非淆于唇吻，用舍決於愛憎，政多紛更，事無統紀。又每見督撫等官，初到地方，卽例有條陳一疏，或謾言數事，或更置數官，文藻競工，覽者每爲所眩，不曰此人

有才卽曰。先人任事其實蒞任之始。地方利病。
豈盡周知。屬官賢否。豈能洞察。不過採聽于衆
口耳。比其久也。或并其自言者而忘之矣。凡事
無全利。亦無全害。人有所長。亦有所短。要在權
利害之多寡。酌長短之所宜。委任責成。庶克有
濟。今始則計慮未詳。旣以人言而行。終則執守
靡定。又以人言而止。加之愛惡交攻。意見橫出。
讒言微中。飛語流傳。尋之莫究。其端聽者不勝。
其惑是以人懷疑貳。動見譎張。虛曠歲時。成功

難暗。至確無用之虛詞，求躬行之實效，欲爲一事，當審。零二於。勤務求停當，及計慮已審。卽斷而行。之。切。事。靈。宗。二。計。差。察。雖。百。萬。阻。之。而。終。不。爲。之。略。察。月。一。人。須。慎。之。于。始。務。求。相。應。旣。得。其。人。則。信。而。任。之。如。魏。文。侯。之。任。樂。羊。雖。謗。書。盈。寡。所。終。不。爲。之。勤。部。院。等。衙。門。各。宜。仰。體。朝。廷。所。專。尚。實。之。意。一。切。章。奏。務。從。簡。切。是。非。可。否。須。明。角。直。陳。毋。得。彼。此。推。諉。徒。託。虛。言。其。太。小。臣。工。亦。答。宣。秉。公。持。正。以。誠。心。直。道。相。與。

以勉脩職業爲務，反薄歸厚，尚質省文，庶治理可興，而風俗可變也。

扇惑之弊

軍機重
扇惑而
詳言根

本
源師

切惟禁門不許擅入者所以防大奸也左道邪術之有禁者所以懼亂政也故我太祖高皇帝於大明律及皇明祖訓皆惓惓以致意焉其慮深且遠矣洪武永樂宣德正統年間邪異之人不敢輕至京師近年以來或扶鸞禱聖或書符呪水或燒煉丹藥或假稱耳報一切邪術人等往往來京潛住始則出入大臣之家終則進入皇城之內妄言禍福扇惑人心若

不嚴立重禁何以警戒將來。如勑各該衙門行
令巡城御史及五城兵馬司并錦衣衛巡捕官
較嚴督地方人等各于所管地方逐一挨訪除
軍匠旗較監生吏典承差知印天文生陰陽生
醫士上納糧艸之人外若係邪術之人不分有
無文引無故來京潛住妄言禍福者俱要趕逐
出京若有一月不出仍前在京潛住者捉送法
司問擬明白軍發極邊衛分充軍民發口外爲
民仍勒守皇城四門内外官員務要用心

關防搜檢、但有前項之徒、及不係內府工作
之役、擅入皇城者、就便捉獲、具奏送問、如有
故違、事發一體治罪、如此、則邪術有禁、而人心
不至于扇惑矣

欺玩之弊

先朝軍機法重邊官不敢欺蔽否則禍出不測今乃造爲活套規避任情巡撫將臣同然一律本屬陣亡而云回營身故本是敗失而云走死官馬襲殺老小而云入寇斬獲戎馬在門而云追襲出境殺掠至萬而不以聞連城陷沒而報無事死者含冤而不蒙恩生者憤懣而無控訴若不痛懲此弊賞罰何以得明賞罰不明則邊事未可知也必申嚴敗軍之法更爲欺玩之

例使將臣畏而懼敗敗而不敢隱則警聳之下人自求全邊事或可興矣夫是之謂懲欺玩鳴呼百步之矢激于寸括千鈞之運轉在一輪今之論者孰不知巡撫將臣爲急哉顧言之不得行行之不得至苟簡因循遂至於此若非聖天子銳意講求大臣極力贊相必賞必罰一洗積習之弊則雖言官諤謾朝議諄諤而因循之根終不可拔苟簡之爲又復延蔓矣語云根本在朝廷此知要之言也

積蠹之弊

巧猾之弊何處無之。其在邊方，則爲尤甚。蓋疆場之外，防禦爲急，而刷滌弗遑，姑息爲多，而法網易弛，且恐招怨生謗，故皆熟視而莫之問耳。卽如邊士之擅殺降夷也，豈不沮歸附之心，墩軍之私易虜貨也？每至啓窺覲之釁，尅除糧餉，可憐寒餒之脫巾攘奪首功，不免英雄之喪氣。盜賣以及虛出，則廩庾爲虛役，占而必買閑，則名籍徒具，軍地有清查之名矣。豪強占據而莫

總督鎮
巡能矢
心平

敢誰何。屯糧有徵收之數矣，官吏侵漁而無從對照。其他百孔千穴，蓋更僕未易數也。合無許新任總督鎮巡等官，盡將官府及地方中累年宿弊，次第剗革，無分官民豪右。但一有沮撓，聽指名奏聞，以憑究治。

罷邊之弊

今督撫
鎮道以撫
各俱有
內事
外事
督撫
番夷

夫練土著莫若先練邊軍當事者輒稱無兵可練非無兵也兵不聚也乃不得其所以分合之勢也何者兵有聚而爲正亦有分而爲奇茲其分也未嘗不可聚其聚也未嘗不可分若卒雜而不集兵合而不齊名曰自弱犯兵家大忌矣國家備邊東起遼陽西至甘肅十鎮官兵不減百萬今雖虛耗尚有六十餘萬若聚此六十萬衆訓練三年直犁虜庭搗其巢虜寧能我禦哉

緣此六十餘萬者，散在九邊以一鎮言，止五六萬有奇，則此六十萬衆之大勢十分之矣。又一
鎮之中，總督標下一枝若干名，總兵副總兵參
遊各分一枝若干名，又巡撫兵備各分一枝若
干名，近據總督都御史劉燾開稱該鎮在邊食
糧軍六萬，關營城寨三百餘處，總副參遊提調
官不下百員，一應防守、坐墩、哨報俱此六萬之
衆，則此六萬衆之大勢又零分之矣。勢分而不
聚，則雖以六十萬衆全付一鎮，暴師費財無所

九邊地
遙分者
其勢合
者在各
鎮自爲
合耳

用之何也。素所不較之人。分數不明。先後不相及。衆寡不相條。貴賤不相收。雖有兵與無兵同。故海防之敝。莫敝於擺海邊防之壞。莫壞於擺邊。今擺邊密矣。賊每繇邊入。不亦崇虛文而招實禍乎。且各官既各分兵。而該鎮之兵。其強壯者。必先盡總督。次巡撫。次兵備。次總兵。次叅遊是督撫哨下兵。必精壯者。不過擁以自守。而叅遊衝鋒殺賊之兵。又皆三選之餘。斯非以我下騎當敵上騎乎。每一鎮。宜合一鎮所轄之兵。聚

高陽昔
年督師
關門即
用此法

爲一處擇一總兵官。久而任之。聚而敎之。敎以車戰。步戰。騎戰。三法。爲督撫者不許擁兵一棟。臨時量留百名自衛。其見在標下兵。盡發營中操演。其哨守探報。則就營中輪番差遣。務使上。有必勝之將。下有無敵之兵。敎之三年。或五年。於是連此十鎮之兵聲。爲擣巢之計。待賊之來。以戰爲主。令其大挫深懲。不敢側目南視。斯策之上也。兵力旣聚。訓練旣成。士卒不用命。主將不成功。則總兵不善操練之過。宜伏其辜。如是。

而邊防不飭者。未之有也。

軍法不信之弊

古云軍容不入于國者蓋以臣于君側太屬威嚴則勢屬不可此蓋以國中而言若今教場卽闢以外將軍治之將在軍君命有所不受之地非國中也恨將帥者皆姑息成風寧上負吾君而不敢下繩軍士使皇上今日不爲是舉雖日戮一將而求其法之行也亦不可得何者蓋輦轂之下人心易搖人言易惑萬使威行而搖惑一動而輦起非之不曰浮躁則曰激變當

是時竟無能爲當事之臣一引任其責無怪乎舊套活法牢不可破而軍中法紀盡以凌夷。今皇上既不惜先勞而自任其事矣莫若再爲新其號令兵部當會同總協等官詳爲條例。如後有玩愒驕慢者某事當盡某法當抵某法亦上請欽定爲例明使悉知當大閱一臨則將帥固當待罪而聽禍謫于君軍士平日亦當畏法而聽禍謫于將轉怠玩而爲嚴威此軍法之不可不急爲一定也。

通言之舉

夫和市雖以羈虜，切防召侮於虜，近限馬數，定
賞額，不許稍侮，豐之微意，但虜之來市，或尚有
建悔之端者，在疲馬強市也，索貨減價也，踰期
始集也，負役之應市，或亦有名侮之端者，在貨
物粗惡也，聽彼增添也，低假庫換也，夫來市之
肆，每須振威，明信以飭之，應市之名，每須嚴法
而禁，以弭之，顧所以絕侮慢之原者，實專在通
官之嚴與，不嚴，蓋道虜人之貪慾以肆其狡，誠

師律

卷之十六

明萬

畫

忠信獎
難于通

官機之
在所為
制之得
機宜

中國之情實以啓其爭者皆通事諸人爲之也。始以要挾唆既以酬謝索巧幻萬狀靡所不至。合無勅行督撫於通事諸役務精選各員中忠信曉略機智善言者充補盡革去平日之巧幻壞事客遊鑽用者每遇使虜及通市時務先期敎習授以方略指以成算仍切未是故得而切訓以隨機應變不負任使或和貢既畢或一歲將終將通官各役嚴加考覈如前所謂忠信可托者上也而欺隱爲下膽氣足任者上也而退縮爲下智

能察虜情形者上也。暗昧未得肯綮者爲下。上能折服犬羊者上也。支吾啓虜玩視者爲下。上等者重則增銜輕則給賞。下等者重則刑責輕則革退屢次。三年督按題薦重加

錄用庶令員役不誤邊計而貢市可永矣。

邊事之專

人心惟积弱於金湯今邊民外則戚賊於強寇
內則戚賊於功級望焉罔所控告彼固恨強
虜之侵凌而亦未必不憤上官之未有以庇之
也且沿邊之民往往淪入于虜本之征徭繁重
而食官虜吏又從而驅之於是漸謀向虜以爲
休息之期及今不奮圖之恐瓦解勢成其所勾
引輪同不止沿邊一帶已也然早圖之者責在
守令乃今沿邊知州知縣率多耄荒之人彼見

地方疲病，耽擱日月，圖爲歸老，百姓將何所瞻依也。今宜遣方各府州縣俱以進士往任之。令撫其瘠遠，問其疾苦，恤其孤寡，振其空乏，以安其生理，其被虜死亾者，非其父母子弟，則其宗族親戚也，則喻以復仇之義，發其怒敵之機，每及秋防，先時收斂，有村堡者，收入村堡，無村堡者，收入縣城，宣以國恩，撫以惠政，簡其強壯，懸以厚賞，示以方略，日夜淬礪，謀報其父兄之仇，以洩朝廷之憤，彼以青年茂才往，卽其地

文知其責之不容他諉必將深思熟慮求舉于
其職卽不能破虜亦可以守城夫禦虜莫先安
民此守令不可不慎選也昔宋祁守定州范仲
淹守綏州蓋務在得人期以收拾民心意正在
此如果撫恤旣勤保障有効撫按狀其異績特
爲薦揚卽待以不次之擢如此則旣安地方亦
所以歷練真才也

授官之弊

重邊才
儲邊才
至計

語曰才難而濟變之才尤難必養之而後才可長重之而後才可出也今宜簡天下賢才聚於兵部添設侍郎二員必其素負經世之略而又有勵世之節者以居之凡居兵部堂上皆稱懋選也令其每歲帶司官二員巡歷邊塞如各鎮總督有缺卽以侍郎往代其任如吏部有缺卽以總督入代其任吏兵兩部互相出入以示隆重均節之意而他部不與焉至於兵部主事宜

鼓舞大
權

每司添設四五員其員缺不輒陞授照依科道事例必遇缺五六員以上特爲題知或於五部司官內取其才思精敏器宇恢弘者調用或行取天下推官知州知縣考選陞授凡居兵部司官皆稱懋選也每歲各司各差一員從侍郎行邊如吏部司官有缺必于兵部曾歷邊者調用或仍以吏部調兵部亦互相出入而他部不與焉其陞遷與吏部等如職方郎中曾經考滿與防秋後果効有勤勞卽陞四品少卿何者吏

部易而兵部難。吏部利害輕而兵部利害重也。如此則養之日久，待之既隆。於邊關要害，邊情虛實，得以熟諳。入兵部則居懋選之科，出兵部又有大任之責。有抱負者，將樂爲朝廷用此。儲養真才之策也。

邊政之
舉此者
最先

連疊之弊

夫从任所求治良法其在邊防尤爲先務何者邊防之壞久矣乃各邊都御史見其事之難任往往日冀遷轉得以去其地爲幸又或日招彈劾得以去其地爲幸既汲汲思去必不肯以地方爲已責而總兵等官亦各效尤苟免陰納款賂令虜弗勝已地確禍鄰封以僥倖目前之無寧在蘚蕪則賣宣大在宣大則賣陝西虜亦視其厚薄以爲向背故敢深入長驅而不忌我之

乘其後者可以也。累慮周封疆，凡所推用，宜極一時之選誠。恐陞遷或驟，流輾日淺，卽有忠誠體國之心，然于虜情虛實，與地方利害，不暇熟諳，故凡文武之臣，俱依以三年一考，未及兩考卽賢。弗陞，卽有失事。弗罰，待其三年考滿，然後陞級。真立有邊功，則待以不次。凡陞官加級，俱就本地遷轉。弗得轉以別地，以遂其求去之計。如督撫總兵歷任三年六年能者，當效其官不能。當死其職，又復一卒不練，一策莫施，致寇之。

來、治憂。吾父此苟玩欺侮之臣，宜正其罰。如督撫歷邊九年，忠獻宣著，卽以入補冢宰之缺，或特命入閣以示優報之意。此勸能核實之策也。

武科之弊

夫將材所須、本以戰陣。況於邊方殺賊之外、豈有別事。近年倡爲儒將之說、以致武職不務本業、競爲浮誇、掇拾活套陳言、撫臺以是爲薦揚、本兵因之而任用、墮國家神武之威、銷英雄慷慨之氣、爲害非淺。急湏洗此頹風、還其本業、作之新之、如式怒蛙、寧粗直猛暴之失、勿從容文雅之是、庶得躋弛之士、充廣鷹揚之任矣。且武舉所以選將材也、今退學生員、緣此以影避

差徭白丁快餘假名而希求進用豈有韓彭之良在此關草之內就此僥倖掛名便無可用之地邊方贊畫騷擾居多掛印登壇從來未見不若罷去閒人止許武官應選仍分邊方腹裏如會試之南北卷更多其名數以廣賢科勿偏重浮調以遺驍果夫然則既是見官即可推委亦自知重不可苟同將邊方腹裏均有所賴得人爲盛矣

虛伍之弊

近日渝
關内外
多設新
營應募
者湖川
幕之謂
之串營

夫軍伍不實、尺籍徒存、無與爲選、又孰與爲練哉。議者有謂實軍伍以召募者、竊謂應募遊食之徒、多別營亡命之卒、易名冒餉、旋補旋逃散、則作姦聚則肆毒、此必不可用者。有謂實營伍以上著者、乃名爲土著、實係亡命、卽今漢莊灤陽之遺害可鑒也。此等有缺、痛禁私補、嚴責各官州縣、精寧民氣、之鄉夫、市里之任俠補之、顧鄉夫任俠、多不顧募、要湏散以糧賞、約以歸農。

給以不役占不勾補之執照將必有樂應者。有謂實營伍以新軍者夫勾補解發二軍初到最宜安插先須痛懲該管之見面書識之常例同伍之入幫優以分營樂土給以月糧妻糧授以閒田世業一年之後方可選其壯者編操次者工作弱者就近擺堡處之得所方可免逃亡之患耳。迺若武官以軍逃爲市最宜重迹軍之罰重冒糧隱糧之禁重科索役占之罪總惟督倡者重加之意而虛伍之錮疾其有瘳乎若夫南

上。責。叔。之。以。善。將。勿。重。之。以。疑。釁。無。事。時。與。北。
軍。一。體。更。練。有。警。處。與。北。軍。分。搭。發。調。暗。結。驍。
智。者。以。安。其。心。密。除。最。肆。者。以。構。其。黨。有。缺。必。
重。禁。懲。匿。不。報。重。禁。通。行。再。補。此。處。南。兵。以。安。
營。伍。之。大。槩。也。至。所。謂。優。邊。者。夫。邊。卒。之。苦。極。
矣。稽。索。等。弊。已。略。言。之。上。役。諸。困。尤。難。救。悉。他。
如。足。屯。額。則。扣。月。糧。備。買。馬。則。追。明。令。撫。窮。夷。
則。減。哨。糧。果。難。全。免。并。宜。量。優。迺。若。宣。府。極。苦。
於。領。賣。夷。馬。大。同。極。苦。於。補。買。倒。馬。無。非。爲。市。

本計市本奏給別須計處。計編無措懇請增
給勿以累軍。凡變賣夷馬只照時估一有倒死。
只追肉職此積苦之量宜優恤者也。迺若修工
務修其應守者痛省其可已者糧料務以時給
散遇貴卽稍增折色無非痛念窮邊計加優恤
之意夫軍伍實則士衆如林而選練可足邊卒
優則士有生氣而選練可精勇銳之勢漸張敵
愾之威自奮。

軍事二十二 總志無兵練不精猶不練、練兵者其
一也。至練所難處，至尋准帝弓矢爲長，兵在
舟中，人下之有擒首詢斧鑿胸碎腦，及鳥銳佛
便，終身之藥，長技皆非虜所能及。但諸器在習。
如火器，操教者節以此事爲習，固亦人所易
曉。凡軍營操練，每日平明以號頭舉放火砲
一聲，爲進操之期。至所謂操者，如羣兒登場，但
出一二慣習熟爛規格，以爲般弄爲將者，更不

知真相較閱日才辰初號砲再舉三聲間有一營將領尚營陣未畢比較未完卽所般弄者且方行未竟各營之軍輒已散漫羣囂徑出不顧求能使三軍手足利而耳目明真如臨陣交鋒景象一人否一遇緩急事變非但不可賴亦不能集宜于京城東北曠郊令指揮以下將兵以居各立保伍給兵符爲信且守且練有事但命將統之又莫如調操宜選南北久經戰陣名將數員到京及在營將領并加挑選會同總協

巡視官將營軍選其驍壯籍其年貌付各取選
將官每人一两千上下每一次以一二萬數折
爲數枝聽其綱到不拘邊腹去京三五百里內
同彼兵備將官嚴加操練待有成功仍令更番
回伍且因日限事因事立法務使一可當百隱
屹千城以尤復祖宗廳兵譚馬之遺意此教
演之不可不急求精實者也

言警七素家治東精

攻戰之弊

夫所謂戰者非浪焉而迫之使角也、兵日以戰而挫日以繼此所謂沒世而不復振者敗軍之氣也。夫易進易退不量敵而前一中敵而靡爛者東南之兵也難進易退敵寡而前敵多而縮匿者西北之兵也請先言西北之弊今夫所謂將者非必人見才而用之也所謂純樞乳臭債帥者日叅焉率然而授之三千之卒不習而責之戰此以將敗也三千之卒不必盡精武庫之

今日堅
甲精器
一索即
發而亦
敗者將
得其人
耳

朽甲雕戈界焉、使之養半菽而禦虜、虜馬驅若風、搏若電、我之馬若仆若僵、若蝟若鴟、匈奴之長技十不得一矣、此以卒敗也、三千人爲方陣、四面守敵、虜爲大軍以擬我、而雜出其騎爲四面、而更迭攻之、虜分而我分之、則內亂、虜合而我合之、則不支、彼此不相援也、援則虜陣動、而賊乘我、故以萬人軍焉、而不收萬人用也、以三千人軍焉、而不收三千人用也、此以陣法敗也、退縮逗遛者斬、軍律也、然元帥不敢輕用之於

將而將不敢輕用之於卒、其極至于鞭朴貫耳。
止矣、前有死而後無死、誰不後也。將銳而以師
損者誅、懦而以師完者免、損而無賄者誅、損而
有賄者免、此以罰敗也。將幸而掩敗以爲功者、
賞、功微而賄巨者賞、大臣有欲與恩者賞、功大
而無賄者不賞、大臣有欲甘心者不賞、此以賞
敗也、於乎若之何、其兵之彊也。漢武帝不愛天
下之食邑府藏、以待天下之有功者、賞不踰時、
罰不信宿、得其人則付之以數萬人、聽其損而

不問恩者酬。怨者報。而不恤。是以投響而意得。
事至而功隨聚也。其次則莫若楊素。素貴重臣
也。詳出戰。簡留者三百人。人畏敵多願留者。素
悉取三百八斬之。更簡留人。人不願留矣。幕府
主功薄縹悉必錄。故將士畏素嚴而樂得其欲。
其擊突厥也。爲騎陣以誘之。敵來奮擊而大勝。
此五敗者無一也。如楊素者可以戰者也。

招被虜之弊

遂爲獲
奸細之
利多威
所歸正
之人是
絕人遐
樂土之
思矣弊
不此

前者虜賊入寇也，鴉張烏合，動稱一萬，率多具衣冠，而解語言，諳地利，而識虛實者，皆吾中國被虜之赤子也。一受彼之駕馭，皆爲我勁敵，驅之戰陣，如手足招撫之典，雖下而未見響應者，豈真以犬羊爲同類，沙漠爲樂土哉？乃彼誘之之利重，而吾招致之道未盡善耳。蓋被虜之人，其歸中國也，出萬死一生之計，方得免于虎口，及入境之時，所在軍將，視爲倖功攘利之具，既

幸免殺戮之禍必重稱誅求之若所有馬匹行
往任官索取銀李萬狀方得達于官司而研審
推問動彌旬日上者僅抱窮愁爲溝渠之瘠下
者已含冤抑喪亡矣是其附狄則有利而無害
歸夏則害重而利微雖有懷土之思亦且首鼠
狐疑如納階寢而爲醜虜刻死以終身矣爲今
之計莫若渙發綸音不拘常格廣恩信寬文
法嚴禁沿邊將士如虜中逃回之人守墩者卽
引報該管地方官審其鄉貫來歷願歸者給文

而遣之歸免其差役倍加存卹不願歸者縕之
行伍給與月糧凡所帶來馬匹衣物等項盡數
給與舊日之懸悉置勿問仍審其進邊日期及
往無精勤以憑查究或有才識過人爲衆所信
服能備其黨歸順者計其衆寡以次犒賞如十
人卽與小旗百人卽與百戶之類後日能立軍
功一例陞用庶使故鄉之樂甚於殊俗中國之
利浮於左衽則恩威所感歸服自衆是以戎狄
之技攻戎狄矣

師律

卷之十六

明學

幸

令之無下人皆有隙恨尤而上者不思所以收拾之法以指奸人因而
用之甚可畏也

剋減之弊

馭軍之法、法以驅之於戰陳、恩以結之於平時。古之名將、如李牧在邊、日椎牛享士、士皆踴躍求戰、今沿邊之民、終年守障、辛苦萬狀、而上之人又千方百求、雖有屯田、而子粒不得入其口、雖有月糧、而升斗不得入其家、雖有賞賜、而或不得給、雖有戰功、而或不得錄、今者又遭虜寇殘破、父子夫妻兄弟不相保、爲將者尚不知恤、又從而脅削之、其心安得而不離乎、故聞邊人

深苦有司之誅求、利虜中之佚樂者、其心如此。
尚望其効死而趨戰乎、况遠近驚疑、人心搖動、
非細故也。

會主將城守其兵者、毫毛為無者、若指揮主將亦觀而不寇、
禦敵有意外之虞、為兵者且欲因城以志於其毫毛、款某
號乃至何可以哉。

買閒之弊

夫民出粟布以養兵，兵資粟布以衛民。皆爲國也。乃者兵士受粟布於公門，而納月錢於私室。於是乎手不習攻伐擊刺之法，足不習坐作進退之宜，目不識旗幟之色，耳不聞金鼓之節。但見其或轉販貨財以爲商，或習學技藝以爲工，而工商之所得僅足以補用錢之費。蓋民之膏血，皆變爲金銀以惠奸宄。一日率以臨敵，如率牛羊以當虎狼，幾何其不敗哉？今宜痛革月錢。

之弊作新操練之政。將帥有踵舊弊而不改者。誅之可也。怠新政而不務者降之可也。士卒練習既久。拔其勇銳者汰其老軟者。糧賞有厚薄費用可節縮矣。

逃亡之弊

今天下衛所原額軍士逃絕者多實在者少以逃絕者言則遠年丁盡或埋沒者歲歲清查既無根影近日病故或逃亡者年年勾解隨復逃回空累里甲造冊勞費貼解艱難或購買孤遺以作清出之戶丁或替娶貧婦以爲軍人之妻小甚者或因清軍而命斷於箠楚或因解軍而產破於盤費此民間清軍解軍極苦而無益者此也至以見在者言則在衛軍士差占者多操

社宗設軍以戰守相沿以來不以兵又用軍而兵足恃而召內丁皆苟且一時之計而國與民兩如之何

備者少。至論操軍，又惟虛應故事，教場虛設，而金鼓不聞，或金鼓雖聞，而武藝不習，甚或得財賣放，掛名行伍，身不在營，故今養軍雖多，能戰無一。在邊遇敵，則嬰城固守，而坐視鄉民之被掠，在內有警，則奏聞後遣，而先累民壯之被傷，此民間空出力以養軍，而又代軍死，甚可痛也。至論役占之弊，尤不忍言，且如漕運京糧，通論民間加耗脚米，及衛所船料等項之費，大畧費米三石，方一石至京，而軍士之勞不計焉。至運

邊儲勞費。又不止是。今每月糧米一石。一軍支給。而又加以馬匹草料。投跟勢要買開。止納銀三二錢耳。此以民間三四石米之費。而止爲勢。要賣三二錢。天下若之。何而不窮也。且在昔充軍之戶。或繇梁集歸附。未必皆是有罪。何今貧絕而不免清勾。在今充軍之人。悉是奸豪巨惡。未必皆是可矜。何不數年而節蒙赦宥。因茲輕重不均。人愈玩法。况今東南力薄之人。充軍西北。既不得用。西北近邊之人。充軍東南。亦常逃。

回。彼此無益理宜通處。勅兵部會議選委兩
京能臣分查各衛軍籍見在若干其在先丁盡
戶絕屢經清報兵部者既免清勾以除民擾以
後果有埋沒自首者卽收本處被人首實者追
解遞其見在者又分在衛住有家業者若干遞
年勾補若干其勾補者卽係不肯復役緩急難
倚之人合無此等軍士除在京及在邊衛分仍
前勾補不動外其在南京并各處腹裏衛分者
悉改編原籍衛分以免其逃然後以今改編并

在衛原有家業者。通等各衛實在若干。其有缺伍。則另選軍餘。舍餘願報食糧。及犯罪例該充軍者。補充之。後再弗赦宥。其見年五十以上。該問充軍者。卽許子孫家人替當。軍士在逃二次三次者。悉依大明律科斷。其情重人犯。例該邊衛充軍者。望體。祖宗立法之嚴。責賣家產。全房遷發。使絕歸念。其或一時難賣。則令里甲鄉鄰。各依鄉例。認佃租課。每歲除天荒。及代納糧稅外。其餘本處官司上納。三年一次。亦如軍裝。

類解該衛分給本軍以爲盤費。庶幾軍士在衛皆有上著各畏法律而逃者少矣。至於衛所管事之官猶望併省勢要役占之弊嚴加禁革。於是分委將較教習武藝。武藝既精一可當十。而後發以圍營走陣之法使知坐作進退之節。如此則軍皆可用而民出力養之不爲虛矣。

怯懦之弊

往者虜衆之入寇也，精強者厚積爲陣，老弱者分布擒擄，不過數十成群，三五爲隊，抱原隰，依水艸，以爲固耳。使吾中國之人，晝或設伏以襲之，夜或潛出以擊之，揆之理勢，必見奇功。况已皆有明例，懸重賞以誘之矣。然而怯懦猶昔，勇氣不振者，或鼓舞之術，猶未盡故也。蓋戎狄素負勇悍之名，其恐嚇于吾民，非一日矣。至以一人而驅吾數十人，不延頸以待戮，則影隨而北。

向者積威之所刼也。及其再入也。民之耳目頗
玩。虜之情狀亦知。故或伏林麗而斬其首級。或
乘深夜而取其馬匹。是以利之所在。故輕生以
赴之。耳而不才官吏欲擾之以報功。藉之以規
利。審責不休。刑罰備至。或減其價值。或罪其隱
瞞。名曰首官給賞。其實扼拊而奪之也。夫處危
機。冒白刃。本以爲利已之計。反以滋剥膚之災。
其誰敢爲之哉。今除官兵勦逐外。莫若使若處
鄉民之有膽畧謀勇者。自相團結。勿拘衆寡。如

十人則推一人爲小甲。五十人則推一人爲總甲。百人則推一人爲保正之類。有司止許記名造冊備炤。不必時常查點。妨其生業。賊至之時。使得便宜相機審勢。除得首級。仍炤近日題准事例賞給外。但有所得馬匹牛羊衣服銀兩之屬。不拘多少。盡數犒賞。不必官爲變賣。縱有隱瞞。亦不許追求禁治。違者坐貯問罪。務使利重於其害。得償其所失。而且共保身家。孰不各保性命。乘機構會。奪勇爭先哉。今夫奔走天下。

之人者利而已矣故探珠者入重淵不避蛇龍採玉者入深山不辭虎豹非有所驅迫也視利爲重則視身爲輕耳如是則人自爲戰家自爲備矣豈能長驅而入整旅而歸如蹈無人之境也

官軍戶之弊

官軍戶者古無是稱也。蓋自後世始武階之家嫡嗣職孽受庇于是稱官戶。兵設之家一補伍餘供裝于是稱軍戶。夫古者兵民之合也。謂有事荷戈則爲兵無事秉耜則爲民兼用以爲省也。後世兵民之分也。謂兵出力以衛民民出資以養兵相濟以爲便也。夫相濟兵民之分也而其本未嘗不一也。自兵視之則委身于國而籍養于家。自民視之則家役一人而齎送之。迨後

官軍戶者出則法制始不一繇輸始不均不惟失古封建井田之遺而并秦人所以罷侯置守分土不分民之意乖矣揆厥所繇蓋自置衛始也非自置衛始也置衛而不遑慮其後始也蓋置衛所以衛夫民也衛必資兵于是有旗甲有伍隊有司營羣萬千百人而恒役之是曰軍兵必隸帥于是有百夫長千夫長萬夫長聯萬千百人而恒主之是曰軍官軍有子以補伍餘子歸之州縣以待伍缺有所清也官有子以嗣職

餘子亦歸之州縣以待職缺有所嗣也。補伍嗣職者役其身而合之于衛所待清待嗣者責之供而統之以州縣所謂其本一也。今拔軍于州縣矣補伍以其子矣而餘子不歸之州縣曰軍戶州縣之繇罔繇也累階于伍矣嗣職以其子矣而餘子不歸之州縣曰官戶州縣之繇罔繇也一軍役伍而俟其補者五六十人焉一官嗣職而俟其嗣者百餘人焉議官戶之罔繇也則曰國家以酬功議軍戶之罔繇也則曰軍不

與民同繇是民繇莫共而衛所無民之繇百出于軍之身矣夫授田而責之耕曰屯田。以授民可也。授軍餘亦可也。今授軍餘而督課收受必以衛所官籍之。以營其家者人人也。不得已而有所鳴曰訟。以赴于監司可也。州縣吏亦可以也。今赴訟者必于衛所官籍之。以逞其私者人人也。古謂屯田卽役兵也。故可統之將較。今以役伍外之丁而必曰將較。非古法矣。律曰約會謂民與軍訟也。故可質之衛所官。今軍餘自相

訟而必曰衛所官非律意矣。甚至民憤軍戶之
罔役也。遞運夫役之類必與之較。曰軍民各半
也。縣吏憤衛所官之營家逞私也。則供應廩餉
之煩必與之較。曰州縣衛所各半也。夫衛叭衛
其民也。其軍之勇悍者當爲騎兵。叭出戰無戰
則日習其技擊。老稚不任者當爲步兵。叭城守
無警則日修其睥睨。伍缺而取之。州縣清解補
伍者。州縣吏責也。旣補則授之約束。訓練簡閱
者。衛所官責也。衛所官不思其訓練簡閱之道。

而惶惚于簿書期會之間，諸軍不習其技擊城
守之方，而困斃于鞭朴奔走之下。百戶長百人，
罔百人敵，千戶長千人，罔千人敵，指揮長萬人，
罔萬八敵，而日計其何叱督課，何叱剖析，叱求
營家逞私于屯田訟獄之間，旗甲罔旗甲實，伍
隊罔伍隊實，司營罔司營實，而日計其何叱輸
作，何叱賂賄，以求免戾于屯田訟獄之間，安望
其將良而兵精也。凡此者軍戶之弊也。國家
之酬功也，章之以物采，優之以祿給，申之以世

胤厚矣而必曰其子姓咸復焉則前代未聞也夫古之戍邊也丞相子皆在遣中其曰世世無與者褒佐命元功也品官封君則有給親丁占佃戶崇卑内外有差矣今不問其功之重輕階之崇卑子姓之賢不肖貧富衆寡悉舉而復之非古也國家之置武階也百戶以三級千戶以五級指揮以七八九級非佐命元功也而世世無與以比元功不可也國家制世祿也百戶歲不過二三金千戶歲不過四五金指揮歲

不過五六金、非古諸侯比、而世世無與、以比古
諸侯不可也。國家之酬戰士也、一級畀四金、
二級畀八金、三級畀十二金止矣、今以三級得
百戶、不三世、優數十人、以至十百千世、是無殺
敵之勳而坐費守功之賞也。國家之厲武功
也、重傷者給其養、死事者字其孤、以鼓勇責報
也、今已畀之官而復復其所出、以至十百千世、
是無重傷死事之憲、而亂鼓勇責報之典也。官
戶之富者、官之貧者之子孫也、不重其禁、而縱

之貪又賞其貪而復之復既非所以昭德而塞違其子姓之蒙復者始而暮功降而總再降而路人矣挾擾占之私逞蠶食之計抑勒其族以取益往往有之又非所以崇讓而敦薄也宗人之爵自親王之子姓咸有遞降而顧于武臣之後不爲之規軍官之祿往往以不恪之故卽于其躬有所褫奪而顧于其子姓不爲之斬非所以一政體也凡此者官戶之弊也欲軍戶之弊除則軍餘必歸之州縣欲官戶之弊除則官

餘必置之差絲。軍有理裝，則歸州縣者輸之可也。捐數丁專之輸，如儒生吏胥之供亦可也。官有優占，則限以一世二世可也。捐十餘丁專之復如封君戶之給亦可也。故曰法不立不行。行不變不繼。或曰：國初置衛也，胡不歸餘于州縣？曰：始也，但恤其無兵，繼也，但恤其無繼夫婦三人，三世成族。國初未之及思也。今州縣民藉固有授丁爲軍世輸之裝，而繇民繇如故者，謂非國初之制乎？國初置武階也，胡不計

其給復曰始也但旌其武功繼也復藉其死力數世之下世系踈遠國初未之及思也今隔省調衛軍官固有身任征戰而原籍族屬錄民錄如故者謂非國初之制乎合兵民以一其本稽丁甲以齊其錄是在與權者也

軍必三戶同籍明太祖豈不食後日生焉繁乎其所以不歸軍錄於他縣者蓋預深意之故也

守陵之弊

續首
奴
憲
信
想
滅
鄉

夫昌平一鎮，南護京城，北護陵寢，地勢最近，關係最重。零丁疲弱之卒，荒涼瘡痍之民，雖百計以緩之，尚恐一旦有變。民不可與守，兵不可與戰，迺以最可節省之往來，迎送重困疲之大可恨也。夫京師德勝門外，詣陵紅門，路號九十里，可往回官府，從容輿馬，晨發而午日至，况各衙門官員往者，各可自備輿夫，自備馬匹，而不必於中路更換者也。糧料燈籠自帶，無勞供

節律

卷之十六

明弊

置

億僕從傘扇自隨。何用兵導廻清明霜降二祭
暨上陵文武衙門卽雖未行牌至州該州定
於中路換馬驛卒索錢貼夫或候宿於州城或
餽送於陵上或跪迎於道途管軍各官馬兵前
道張皇荅應不勝苦楚勞頓饑疲不忍見聞在
京官原無一毫之益而在該鎮實受萬分之困
此最宜痛禁節省以休息該鎮者也宜兵部咨
劄各衙門除壽官在工兵工二部堂屬等官
同監視大臣科道督工內臣原係兵工二部自

行協濟暫減半應付外其春祭秋祭一應上
陵大臣內臣文武等官凡往回夫馬供億器物
一一俱令自帶毫與昌鎮無得干擾仍行令該
州及駐劄本鎮文武衙門前項趨承迎送通行
禁革餉恭遇聖駕幸謁例該防護接送仍須
撫按量行協濟其隨駕內臣京官一例痛懲
于擾並該鎮趕承凡有違者並令順天巡按與
科道官訪劾一體究治若然則兵之疲弱得息
肩之幸民之瘡痍有安枕之期繇是而兵可選

練民可完聚、萬有警急可戒不虞、陵寢之環
衛足壯而京師之脣背永安矣

鹽徒之弊

肩挑背負而沿街貨賣者私鹽也又有坐船紅
船水夫及各處船戶到于杭州攬載 欽差內
外官及各處經過官員行李在船昏夜收買私
鹽藏在船內經過關津不敢盤問隨其所往地
貨賣此皆所得不多爲害亦小若嚴加巡察則
不敢爲矣惟有一種遊手無籍之徒不務本等
生理十五爲羣乘駕小船出沒江上多置篙楫
滿載私鹽沿江上下賣與往來客商閒雜人等

亦有不肯買者，卽將私鹽一包，丟入船內，口稱巡捕恐嚇取財，得財卽去。其私鹽賣盡，浮游江中，遇有客船，遭風着淺，不能行動，窺見船中人少，孤舟無伴，卽便擁衆上船，肆行搶掠，舟人見其勢兇，力不能敵，任其所取，不敢與抗。抗則必被傷害，掠得財物回船，衆手舉棹，運船卽行，江面濶遠，頃刻之間，不知行往何處，失其所在，無處跟尋，惟有呼天痛哭而已。又有船行遇晚，未及止宿，或船行太蚤，天色未明，亦與遭風着淺。

者同皆被劫奪、此等鹽徒肆無忌憚、積習成風、恐生他變、若唐末之王仙芝、黃巢、元末之張士誠、皆鹽徒也、不可不早爲之所、乞 勅巡鹽御史、選差府衛佐貳官各一員、帶領巡捕軍餘、及應捕人等、巡江爲名、沿江上下、往來巡察、上至桐江下至曹娥、及江之兩岸小港、亦皆遍歷、務使鹽徒盡散、官鹽疏通、而 國家常獲其利矣